

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
112學年度第1學期代辦費收費一覽表

代收代辦費項目	金額	承辦處室	備註
冷氣使用及維護費	詳備註	總務處	◎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及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」收費。 ◎冷氣使用及維護費：自111學年度第2學期起，一般教室採刷卡儲值方式收費，專業教室依課程使用計費代收。 ◎教科書及補充教材費暫依111學年第1學期各科實際收費金額預收，待開學後再依各班實際購買用書辦理退費或補收。 ◎專車費按學生乘車人數及路程遠近計算收費。 ◎實習處代收職科之各項考核檢定、材料等費用，依各科辦理之考核項目收費。 ◎實習商店代辦之各類學用品按科別年級購買項目收費。 ◎學生團體平安保險費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文規定。
午餐費（依實際上課日數）	57		
班級費	50	學務處	
家長會費	100		
社團活動費	150		
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費（二年級）	150		
游泳池水電及維護費	1,000		
學生平安保險費	175		
一年級新生入學健康檢查費	450		
教科書（含補充教材講義費）	詳備註	教務處	
模擬考費用(三年級)	290		
實習處代收款（代收職科各項考核檢定等費用）	詳備註	實習處	
實習商店代辦之各類學用品	詳備註		